

洪水退后，县社除抽调干部20多名，组成5个调查组外，派出采购员14名，分赴6省（市）采调物资。至9月底已采调到氮肥90吨，紫红英、苜蓿565担，水泥60吨，毛竹（省外调入）2.5万支等等，及时供应灾区社队和群众。

1979年8月24日至25日，遭10号台风袭击，全县平均降雨量120毫米，胜江、汤浦200毫米以上，曹娥江上游洪水暴发，加大潮汛，偏北风顶托，汤浦、胜江堤埂全部被毁，上浦和平埂、渔渡埂、华镇王公沙埂、海涂七七丘、前进闸等先后溃决，共冲毁堤塘42条，受灾面积16.08万亩，损失粮食4751.4万斤，棉花69290担，蚕茧3990担，茶叶1200担。

县社抽调干部10多名，赴重灾区组织群众保护堤塘。同时拨出专项化肥3.5万担，供应紫红英种子468担等。

为开展生产自救，麻区华镇、南湖、湮海、中塘等公社种萝卜5000亩。供销社帮助灾区推销萝卜10万担，弥补社队损失30万元。

对省外救灾工作也尽力为之。1960年上虞县对山东灾区直调蕃茄藤、玉米芯和其他淀粉30.5万斤。1976年7月，河北唐山、丰南一带发生强地震，县商业部门除主动提供碗、镬等6个商品外，还供应县内群众的榨菜3万多斤，支援灾区，得到省商业局表扬。

第二节 围垦物资供应

县内海涂位于虞北，沿曹娥江口及百沥、浙东海塘一带，总面积为106.8平方公里。崧厦区的沥海、沥东、四埠等乡实属一个半岛似的海隅，俗有前、后海之称。由于地势的不断变迁，滩地也随着海塘建成而淤涨，长年累月淤积面积不断扩大，给围涂造田创造条件。

自1969年始（六九丘）至1984年（八四丘）止，由县委、县府直接指挥先后围成新垦区9个丘，总面积16万亩，这是建国前自明、清以来三百多年历代围涂总和的2.35倍。

对大面积围垦，由于参加劳力多，规模大，工期多数于冬季气候冷，物资供应任务重而艰巨。历次围垦多数采取集中劳力“大兵团”快速作战的方法，对搭棚材料、围堤工具、副食、日杂品等需要量大，时间紧，后勤工作显得繁重。

规模较大的七六丘，于1976年11月下旬至12月下旬，全县组织5个区镇27个公社，投放劳力350万工，围涂5.5万亩。

全县供销部门组织500多人在驻地设供应点42家，同时派专人驻肖金等地催调堵通草包80万只。

在商品较缺的情况下，克服困难，组织货源，供应土箕7万余双，木棍1.3万支，坑钹4.5万把等。做好生活必需品供应，安排水产品36万斤，黄酒35万斤，无粮票糕点3.5万斤，香烟3万多条，以及各种豆制品等。

1981年严冬，围垦八一丘，由县财贸办公室副主任，县社主任亲临工地安排物资供应。沥海、崧厦、谢塘、东关、小越、百官等8个供销社亦由正、副主任带领300多人，在民工住处设供应点31处，组织供应竹簟1000多张，尼龙薄膜150吨，黄麻150担，木棍3400支，食油2万斤，黄豆1万斤，食糖8000斤，面粉15万斤，乳腐80万块，带鱼11万斤以及香烟、黄酒。并发动14家饮食合作商店到工地搭棚设灶，供应各种食品。沥海水作商店在人少、任务

重的情况下，经常夜以继日，有时通宵达旦，赶制各档水作品。

1982年春，上虞县委、县府对围涂服务成绩显著的沥海、崧厦供销社和5个供销分社、15名职工进行表彰和奖励。

八四丘的围涂工程，日出劳力7万人，供应任务艰巨。6个供销社26个供销分社有100余名职工在工地搭棚设店参加后勤工作。供应各种农具5万多件，生活资料金额达15多万元。

1972年沥海供销社在虞围闸设海涂供销商店，经营肥料、农药各种生产、生活资料。各丘由沥海供销社所属合作商店分别设供应点6处，方便群众。

供销部门根据市场需求，在技术、种苗、肥料、农药等方面的支持。1984年海涂有瓜果基地5500亩。其中西瓜3500亩，亩产4500斤，桑蚕149亩，薄荷780亩。黄红麻1000多亩，亩产900多斤。1985年海涂种植棉花5.3万亩，亩产100斤上下，黄麻3500亩。棉花年收购量占全县总数的22%。